



勞動統計櫥窗

日期：101 年 7 月 19 日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統計處

聯絡人：王雅雲

聯絡電話：(02) 8590-2906

勞工退休年齡分析

依據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2012 年退休金展望報告(Pensions Outlook 2012)」指出，在平均壽命提高的趨勢下，各國需逐步延長勞工退休年齡。我國勞基法於 97 年 5 月 14 日規定勞工年滿 65 歲雇主始得強制其退休，以加強中高齡人力資源運用、降低少子化對勞動力減少之衝擊。本分析依勞工退休離職年齡、實際退休年齡及規劃退休年齡三方面說明勞工退休年齡現況：

一、99 年工業及服務業受僱員工平均退休年齡為 56.6 歲。

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99 年工業及服務業受僱員工平均退休年齡為 56.6 歲，較 95 年 55.2 歲，上升 1.4 歲，退休年齡以 55 歲至 64 歲最多占 57.5%，其次為 45 歲至 54 歲占 30.1%。由於退休後，部分勞工並未從此離開勞動市場，仍有二度就業可能，故 56.6 歲非實際之平均退休年齡。若由退休離職員工人數觀察，97 年因國民年金開辦造成各界誤解而引發退休潮，人數達 9.7 萬人，98 年降至 7.5 萬人，99 年續降為 5 萬左右。(詳如表 1)

二、依勞動參與率推估 95 年至 100 年平均實際退休年齡為 61.0 歲。

目前 OECD 運用各年齡組世代勞動參與率之變動，推計平均實際退休年齡。若依此計算方法推估，在 95 至 100 年間國內男性平均實際退休年齡為 61.9 歲，女性為 59.3 歲，女性較男性提早 2.6 歲，十年來，我國男、女性平均實際退休年齡無明顯變動。(詳如表 2)

若與各主要國家平均實際退休年齡相較，我國兩性實際退休年齡低於韓國、日本及美國。2004 至 2009 年間，推估韓國男性實際退休年齡為 70.3 歲、日本 69.7 歲及美國 65.5 歲，台灣為 61.3 歲；同期間，韓國女性實際退休年齡為 69.8 歲、日本 67.3 歲、美國 64.8 歲，台灣女性為 59.5 歲。實際退休年齡與我國相近的國家有法國、德國和義大利，惟與韓、日、美相較，台灣的勞動力則屬較早退離勞動市場者。(詳如圖 1)

三、45 歲以上者規劃退休年齡平均為 62.4 歲。

100 年 10 月 45 歲以上者，目前有工作或未來有工作後，有規劃退休年齡者占全體之 60.5%，其規劃退休年齡平均為 62.4 歲，和 97 年之 62.3 歲，無顯著差異。按性別觀察，男性規劃退休年齡平均為 63.2 歲，高於女性之 61.3 歲。按勞動力狀況觀察，就業者規劃退休之年齡平均為 62.2 歲；失業者若找到工作後，規劃之退休年齡平均為 63.2 歲；未來(可能)會找工作之非勞動力若找到工作後，規劃之退休年齡平均為 63.0 歲。(詳如表 3)

表 1 台灣退休勞工年齡結構

單位：歲；%；人

項目別	平均退休年齡(歲)					
	年齡結構					
	總計	35~44歲	45~54歲	55~64歲	65歲以上	
95年	55.2	100.0	4.3	41.9	48.6	5.2
人數		69,837	3,004	29,255	33,971	3,607
96年	56.2	100.0	3.9	33.7	56.0	6.5
人數		76,718	2,974	25,826	42,937	4,981
97年	56.5	100.0	4.5	30.0	58.1	7.4
人數		97,201	4,402	29,184	56,443	7,172
98年	56.3	100.0	3.7	32.9	55.0	8.4
人數		75,208	2,791	24,735	41,359	6,323
99年	56.6	100.0	3.3	30.1	57.5	9.1
人數		50,147	1,663	15,108	28,837	4,539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

說明：表中所指退休係指員工年齡或年資符合企業場所認定之退休條件而退休者，因請領退休金而離職者，並不表示該類員工從此退出勞動市場。

表 2 台灣平均實際退休年齡

單位:歲

項目別	總計	女性	男性	差異(女-男)
90-95 年	61.0	59.0	61.9	-2.9
91-96 年	61.4	59.4	62.2	-2.8
92-97 年	61.4	59.9	62.1	-2.2
93-98 年	60.7	59.5	61.3	-1.8
94-99 年	60.6	59.5	61.1	-1.6
95-100 年	61.0	59.3	61.9	-2.6

說明:1.依據 90 年至 100 年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資料計算平均實際退休年齡。

由 40 歲及以上退出勞動力之年齡推算，依 5 歲年齡組世代勞動參與率之變動情形計算。

2.我國平均實際退休年齡依 OECD 估計方法自行估算。

表 3 45 歲以上者規劃退休之年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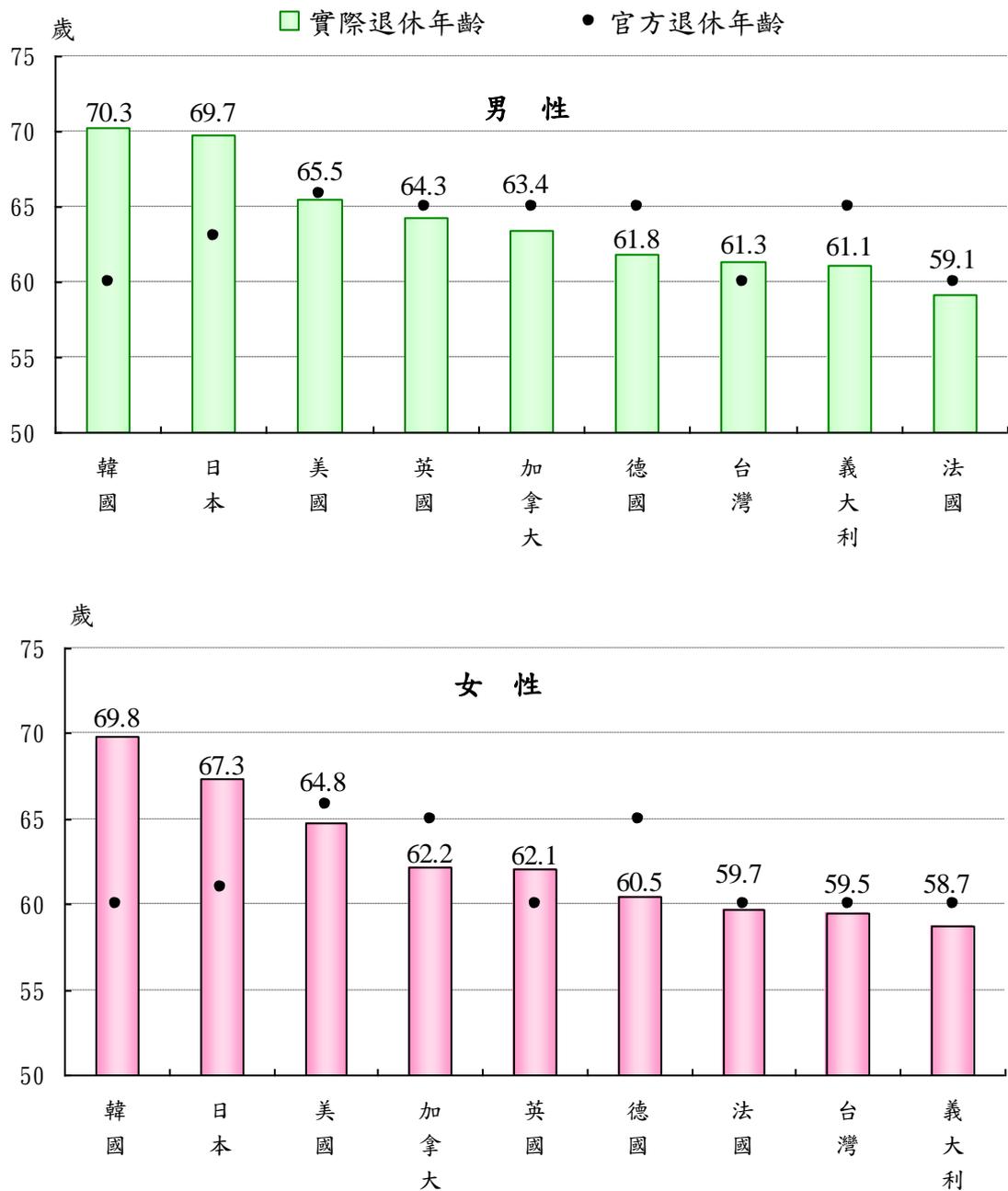
項目別	總計		規劃退休者		未規劃者 (%)
	人數 (千人)	百分比 (%)	計 (%)	規劃退休平均 年齡(歲)	
97 年	4,170	100.0	64.0	62.3	36.0
性別					
男性	2,505	100.0	62.0	63.0	38.1
女性	1,665	100.0	67.1	61.2	32.9
勞動力狀況					
就業者	3,621	100.0	62.9	62.2	37.1
失業者	98	100.0	60.6	63.1	39.4
非勞動力	451	100.0	73.8	62.4	26.2
100 年	4,616	100.0	60.5	62.4	39.5
性別					
男性	2,722	100.0	58.7	63.2	41.4
女性	1,894	100.0	63.2	61.3	36.8
勞動力狀況					
就業者	3,968	100.0	59.9	62.2	40.1
失業者	98	100.0	53.2	63.2	46.8
非勞動力	550	100.0	66.3	63.0	33.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中老年就業狀況調查」。

說明：1.失業者之規劃退休者係指失業者若找到工作後，未來有規劃退休(不再工作)年齡者。

2.非勞動力之規劃退休者係指(可能)會找工作之非勞動力若找到工作後，未來有規劃退休(不再工作)年齡者。

圖 1 主要國家實際退休及官方退休年齡（2004-2009 年）



資料來源：OECD、我國平均實際退休年齡依 OECD 估計方法自行估算。

說明：(1)平均實際退休年齡：指退離勞動力之平均年齡，依 5 年期間，40 歲及以上各世代(依 5 歲分組)勞動參與率變動情形計算。

(2)官方退休年齡：為可領取年金年齡，我國勞動基準法規定勞工年滿 65 歲雇主始得強制其退休、勞退新制得領月退休年齡為 60 歲。